

# 南平市建阳区人民政府文件

潭政综〔2026〕54号

签发人：王冲

福建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办公室：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办公室关于反馈南平市建阳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省级督导评估意见的通知》（闽政教督办〔2025〕52号）有关要求，我区认真对照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整改意见，对标对表查缺补漏，制定《南平市建阳区人民政府关于建阳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省级督导评估意见整改工作方案报告》（潭政综〔2026〕43号），全力推进整改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关于教职工权益保障有短板的问题

（一）**缴齐五险一金**。将各类幼儿园教职工纳入社会保障体系，依法依规足额足项为自聘教职工缴纳“五险一金”。目前区

财政局已下拨公办幼儿园临聘人员“五险一金”141.08万元,公、民办幼儿园“五险一金”已落实应缴尽缴。

**(二)规范合同签订。**按照《劳动合同法》，指导幼儿园与自聘人员规范签订劳动合同，确保所有自聘教职工依法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目前40所(含校区、办学点)公、民办幼儿园已按区人社局提供的规范合同与自聘教职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完成率达100%。

## **二、关于教师培训和管理体系不完善的问题**

**(一)完善培训体系。**制定覆盖公、民办幼儿园各岗位人员的全员轮训方案，2025年投入专项经费3.66万元，组织培训9场，参训3361人次，实现公、民办幼儿园全覆盖，有效提升培训系统性与针对性，保障了民办园教师区级以上培训参与率。2026年我区计划投入30万元，实施公、民办幼儿园园长、教师及保育员专项培训及学科指导组专项培训，全面加强学前教育队伍建设。

**(二)落实资格注册。**通过教师资格注册平台把10所民办幼儿园增设为教资注册点，并同时启动补办定期注册手续，全力做到应注尽注，目前有74位符合条件的民办幼儿园教师资格证已完成注册，公、民办幼儿园教师资格定期注册园所覆盖面达到100%，同时每年将对民办园教师资格定期注册及时予以办理。

**(三)开展健康体检。**下发《南平市建阳区教育局关于开展幼儿园教职工及保育员健康体检的通知》，幼儿园于2026年春季开学前一周已完成年度健康体检，同时加强监管，杜绝未开展年度健康体检人员上岗情况。

**（四）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制定《南平市建阳区中小学校(园)师德师风制度(试行)》，健全幼儿园师德师风教育制度、考核制度、监督制度、报告制度。强化日常监督管理，建立自我监督，全面规范各类幼儿园师德教育和考评奖惩机制。

### **三、关于跨部门联动机制不健全的问题**

**（一）强化部门联动。**进一步完善健全跨部门联动机制，修订并下发《关于印发南平市建阳区学校及周边安全监管责任联防联控工作机制的通知》，压实教育、公安、卫健、住建、市场监管等部门对幼儿园园所、食品、卫生等安全监管职责。于2025年12月30日通过联合检查，发现部分幼儿园安全生产责任制不规范、卫生保健资料记录不全等问题37个，督促幼儿园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进行闭环整改，确保安全管理制度落到实处。今后我区将充分发挥安全监管联动机制的作用，通过联席会议、会商通报等形式，密切沟通协作，不定期开展幼儿园安全监督联合检查，切实提高幼儿园安全管理水平。

**（二）健全内控机制。**完善监管制度与档案管理，督促全区公、民办幼儿园健全内部安全制度，规范日常管理记录，重点规范完善园舍安全检测报告、联合检查记录等过程性材料。

### **四、关于园所规范化管理待加强的问题**

**（一）增设蹲位隔断。**对照《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管理办法》《幼儿园建设标准》和《托儿所、幼儿园建筑设计规范》相关要求，补足幼儿卫生间蹲位。目前投入11.5万元，整改了3所幼儿园蹲位，同时督促幼儿园合理设置卫生间遮挡物，兼顾隐私保护和教师监管需求。

**(二)规范标识食谱。**加强对幼儿园卫生保健工作的指导与监督，要求各幼儿园对儿童毛巾进行清晰专属标识，实现专人专用，并参照健康食堂规范，制定每周带量食谱，保障幼儿饮食安全。

**(三)防范高空坠物。**对各幼儿园户外游戏器材开展全面排查，发现隐患及时维修，同时对紧邻高层住宅的3所幼儿园进行全面检查，已全部设置防高空坠物装置。

### 五、下一步工作措施

下一步，我区将继续保持整改实效，构建常态长效工作机制，着力推动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进一步强化财政保障，确保投入到位，稳步改善办园条件，持续优化教师队伍建设机制，提升保教专业水平，并不断完善校园安全联防联控体系，加强日常监管，切实维护幼儿安全与幼儿园健康有序发展。

特此报告。

南平市建阳区人民政府

2026年3月19日

(联系人：谢安泉)

(此件主动公开)

---

抄送：南平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

南平市建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3月19日印发

---